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天科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普天科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6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不超过11,423.14万股新股募集资金。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限售条件股份105,325,838股，发行价格为13.06元/股，并于2021年1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7,555.54万元（以下无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扣除承销保荐费用1,238.00万元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余额为136,317.5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0]第1-00221号）。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为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由公司及实施本次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分别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截至2024年2月18日，公司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	已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	信息技术服务基地建设项目	40,708.00	11,419.49	32,261.09

2	下一代移动通信产业化项目	38,957.00	18,488.66	22,204.87
3	5G 高端通信振荡器的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5,012.00	4,750.87 ^(注1)	283.16
4	泛在智能公共安全专网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0,242.00	31,020.28 ^(注2)	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21,398.54	21,520.60 ^(注3)	0.00
合计		136,317.54	87,199.90	54,749.12

注1：“5G 高端通信振荡器的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完成建设要求，已结项。因部分合同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后续将用募集资金余额及自有资金支付相关合同尾款，该项目不存在募集资金的节余。

注2：“泛在智能公共安全专网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经公司 2022 年 9 月 23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2 年 10 月 13 日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截至 2022 年 12 月 28 日，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788.48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含银行存款利息）28,231.80 万元全部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累计投入金额包含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存款利息 122.06 万元。

截至 2024 年 2 月 18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54,749.12 万元（含银行存款利息）。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资金需要逐步投入，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需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逐步投入，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决议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现金管理品种

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保本型产品。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四）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并由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五）实施方式

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在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具体现金管理业务的具体情况。

（七）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现金管理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也不涉及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四、现金管理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现金管理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但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现金管理产品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到预期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可能发生的现金管理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筛选现金管理产品，选择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合作。
2. 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

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现金管理风险。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进行定期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等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资金正常周转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造成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提取尚未到账的余额为20,000万元，除此以外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0万元，未超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赎回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实际收 益(万 元)
1	普天科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	7天通知存款	银行存款	5,859.00	2022/11/29	2023/6/27	2.10%	71.77
2	普天科技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7天通知存款	银行存款	2,165.00	2022/11/29	2023/11/28	2.10%	45.97

3	普天科技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7天通知存款	银行存款	3,000.00	2022/11/29	2024/2/1	2.10%	74.76
4	普天科技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7天通知存款	银行存款	30,000.00	2022/11/29	2024/2/21	2.10%	784.17
5	普天科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技园支行	7天通知存款	银行存款	20,000.00	2022/11/29	2024/2/21 通知银行支取	2.10%	具体到账日期及金额以实际为准

七、履行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2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产品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依法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本保荐机构对普天科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 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胡璇 朱烨辛
胡璇 朱烨辛



2024年2月23日